**麟游县招贤镇竹林至天堂工业园区公路建设滑坡隐患治理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麟游县招贤镇竹林至天堂工业园区公路建设滑坡隐患治理工程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年07月22日 09时00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ZD招2025022

项目名称：麟游县招贤镇竹林至天堂工业园区公路建设滑坡隐患治理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971,4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麟游县招贤镇竹林至天堂工业园区公路建设滑坡隐患治理工程):

合同包预算金额：3,971,4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577,628.55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1-1 | 土石方工程 | 3971400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3,971,400.00 | 3,577,628.55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0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麟游县招贤镇竹林至天堂工业园区公路建设滑坡隐患治理工程)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麟游县招贤镇竹林至天堂工业园区公路建设滑坡隐患治理工程)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书；  
（2）提供2023年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自2024年5月1日以来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承诺书（以上四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或承诺书；  
（3）提供磋商截止之日前近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增值税，印花税，城市维护建设费，企业所得税等一种或多种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提供磋商截止之日前近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供应商应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7）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投标，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8）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施工乙级（或以上）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9）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无在建工程；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在本单位注册（提供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10）供应商不得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得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不得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11）供应商及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近三年不得有行贿犯罪记录(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否则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12）供应商需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年07月07日 至 2025年07月11日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年07月22日 09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上传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五、开启**

时间： 2025年07月22日 09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不见面开标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并及时办理CA数字证书（陕西CA锁）。

2、本项目有意向投标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bj.sxggzyjy.cn/），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报名成功后即可从〖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中下载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SXSZF格式）。

3、供应商在网上填写的单位信息（单位名称、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应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及后期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中相关信息一致，否则造成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后果供应商自负。

4、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不见面”采购模式，各供应商须自行在网上下载磋商文件、缴纳磋商保证金，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bj.sxggzyjy.cn/）-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前上传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5、未完成网上投标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

6、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各投标供应商可登录（http://ggzy.baoji.gov.cn/fwzn/004003/subPage.html）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政府采购电子交易-不见面系统操作手册》，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递交电子响应文件。磋商时在线解密响应文件、在线询标、在线多轮报价。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投标人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磋商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使用IE11浏览器或360极速浏览器兼容模式）。技术支持服务电话：400-998-0000。

7、（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5）《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6）《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7）《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8）《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11）《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号）（13）《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14）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范围内产品有效认证证书。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麟游县交通运输局

地址：麟游县普润街8号

联系方式：0917-796212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智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大庆路113号凯旋城铭座5幢1509室

联系方式：1319635235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中智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经办

电话：13196352357

中智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